

# 贺兰七小 2024 年清明节安全告家长书

尊敬的家长：

您好！

一年一度的清明节就要来到了。清明节是农历二十四节气之一，是缅怀先烈、悼念先人、纪念祖先的重要传统节日。根据上级部门通知精神，我校 2024 年清明节放假安排如下：4 月 4 日至 4 月 6 日放假三天，4 月 7（星期日）上课。

1. 清明扫墓是中国人祭拜先人的传统习俗，但也是引发森林火灾的高危险期，希望家长们能以身作则，做好防火安全工作。祭扫是一种形式，是对先辈的怀念和尊重；文明是一种风尚，是时代发展进步的体现，让我们积极行动起来，从自己做起，从家庭做起，从现在做起，以文明祭祀的方式追思先辈、祭奠逝者，保护绿水青山，共守美丽家园！

2. 传染病防控。对孩子的孩子进行一般性传染病（如水痘、猩红热、腮腺炎、流感、支原体肺炎等）防控知识教育，减少不必要的聚会和旅游，减少或避免前往人群拥挤场所；勤洗手、勤剪指甲，养成良好卫生习惯。发现孩子有疑似传染病病症，及时送往医院隔离治疗，做到早发现、早报告、早治疗。

3. 重视预防溺水教育。防溺水安全。在假期里要密切关注孩子的去向，一定要给孩子强调不要私自或结伴到如意湖或其他水域边玩耍，牢记防溺水六不：不私自下水游泳；不擅自与他人结伴游泳；不在无家长带领的情况下游泳；不到无安全设施、无救援人员的水域游泳；不到不熟悉的水域游泳；不擅自下水施救。当发现有人掉进水里时，不可贸然施救，应高声呼喊成年人相助。请珍爱生命，远离危险水域。

4. 预防交通事故。假期期间要严格遵守交通规则，教育孩子不在公路上跑闹、玩耍；过马路看清指示灯，要走斑马线，不闯红灯或随意横穿马路；严禁骑自行车上路，更不允许骑乘电动共享单车；乘坐公共交通工具，遵守公共秩序，排队等车，文明乘车，乘车时要系好安全带或抓牢扶手，不乘坐“三无”车辆，防止交通事故发生。骑行电动车，严格执行“一盔一带”规定。

5. 加强食品安全教育。教育孩子不吃或少吃碳酸饮料以及街头煎、炸、烘、烤类小食品，严防病从口入；要多吃新鲜蔬菜水果；尽量不吃生冷或半生不熟食物；不购买无生产日期保质期、无生产厂家、无卫生合格证等“三无”产品。

6. 注意居家安全和消防安全。如果孩子独自在家，教育孩子如果有陌生人敲门的话，千万不能开门，不可轻易相信陌生人的话；不攀爬高处，远离阳台窗户，防止坠楼。消防安全关系到千家万户，请家长注意安全用电用火，不要随意乱扔未熄灭的烟头和其他火种；不要在家中乱接电线，更不要超负荷用电；定期检查家中电线是否老化、破损，家庭电闸保险是否正常工作；不要在家中存放易燃易爆物品，多学习消防安全知识，具备扑救初起火灾和逃生自救能力。

7. 预防电信诈骗。注意保管好自身手机，做好支付安全措施，不要轻易告诉孩子微信、支付宝、银行卡等支付密码。注意加强对孩子的反诈防骗教育，提高孩子的自我防范意识和甄别能力，提醒孩子一旦遇到问题要及时向家长求助。注意引导孩子合理使用互联网，帮助孩子设置青少年模式等。

我们相信在您的通力配合和悉心教育下，您子女的节日生活一定会是充实的、愉快的、安全的。祝各位家长身体健康，阖家幸福！

## 家长回执单

学校已通过发放纸质一封信的方式将《贺兰七小 2024 年清明节安全告家长书》交给我。我认真阅读了信的内容，了解了孩子假期的放假时间和安全要求，一定承担起孩子的监护责任，保证孩子放假期间的安全，确保孩子的身心健康。（此回执单请沿直线处裁剪下来交给学校）

学校名称：贺兰县第七小学

班级： 年级 班

学生姓名： 家长签字：

